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一間執業法團及一名執業會計師作出紀律處分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一紀律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號 M0282)(「中匯」)及執業會計師施連燈先生(會員編號 A14573)(「施先生」)(統稱「答辯人」)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公會頒佈的專業準則，對他們予以譴責。紀律委員會同時命令答辯人共同及各別繳付罰款 200,000 港元，及前財務匯報局(「財匯局」)調查費用 179,819 港元及紀律程序費用 236,749 港元。

中匯及施先生就紀律委員會的裁決提出上訴。期後，該上訴在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被撤銷。

中匯及施先生在負責審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分別擔任核數師及項目質素監控審視員。公會收到財匯局關於該審計違規行為的轉介。本案的主要投訴是答辯人不合理地依賴客戶管理層的陳述，而沒有作為一般審計師對該等陳述的基礎進行充分調查，特別是對於大股東授予該公司的認沽期權的初次確認和後續計量，及對兩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之減值評估。

經考慮所得資料後，公會根據經修訂前之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簡稱「條例」)第 34(1)(a)(vi) 條對答辯人作出投訴。

紀律委員會裁定答辯人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

- i.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HKSA”) 200 *Overall Objectives of the Independent Auditor and the Conduct of an Audit in Accordance with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 ii. HKSA 220 *Quality Control for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 iii. HKSA 230 *Audit Documentation*;
- iv. HKSA 330 *The Auditor’s Responses to Assessed Risks*;
- v. HKSA 500 *Audit Evidence*;
- vi. HKSA 540 *Auditing Accounting Estimates, Including Fair Value Accounting Estimates, and Related Disclosures*;
- vii. HKSA 620 *Using the Work of an Auditor’s Expert*; 及
- viii. HKSA 700 *Forming an Opinion and Reporting on Financial Statements*.

經考慮本案有關情況後，紀律委員會根據條例第 35(1)條向答辯人作出上述命令。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的紀律處分程序

香港會計師公會致力維持會計界的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公會根據經修訂前之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及紀律委員會訴訟程序規則，成立獨立的紀律委員會，處理理事會轉介的投訴個案。委員會一旦證明對公會會員、執業會計師事務所會員或註冊學生的檢控屬實，將會作出適當懲處。若答辯人未有提出上訴，紀律委員會的命令及裁決將會向外公佈。

詳情請參閱：

<https://www.hkicpa.org.hk/en/News/Archival-records-on-regulatory-functions/Compliance/Disciplinary>

— 完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培訓和發展本港的會計專業，並為行業制訂準則。現時公會會員逾 47,000 名，學生人數逾 12,000 名。

公會開辦專業資格課程，確保會計師的入職質素，同時頒佈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的準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CPA 會計師是一個獲國際認可的頂尖專業資格。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及國際會計師聯合會的成員之一，積極推動國際專業發展。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馬詠賢

公共關係經理

企業傳訊部

電話：2287 7002

電子郵箱：media@hkicpa.org.hk